

# 政 府 采 购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TXJ-ZCG (2024) -209 号

项目名称：后勤一、二季度零星维修材料采购及安装项

且



中 正 恒 天 国 际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编制

2024年9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17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47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48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50
第七章 评标办法.....	55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	6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委托，拟对“后勤一、二季度零星维修材料采购及安装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HTXJ-ZCG（2024）-209 号

二、**招标项目：**后勤一、二季度零星维修材料采购及安装项目

三、**年用量：**167.4676 万元/年；（合同期限两年）

四、**招标项目简介：**（详见第六章）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上午 10:30-13:30 下午 15:0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新疆分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线上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400-881-7190）。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逾期上传或



加密和标注不符合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 八、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6）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九、本投标邀请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路 137 号

联 系 人：刘老师、高老师

联系电话：0991-4362391

采购代理机构：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6 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

联 系 人：邢雅雯（项目咨询）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2024 年 9 月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年用量） （实质性要求）	年用量：167.4676 万元/年；（合同期限两年） <b>注：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b>
	下浮率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按单价下浮招标，所有采购量均以实际采购发生量为准。
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考察现场、 标前答疑会	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4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招商银行 账户）	金额：16000.00 元（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交款方式：投标人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均以到账时间为准。（或政采云平台电子保函的形式）均可。 账户名称：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招商银行账号：991906665610802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行号：308881029067 交款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10：30 <b>备注：须注明项目编号，以便登记、查询。</b>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9	对招标文件除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等采购需求内容以外事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询问和质疑	受理单位：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邢雅雯（项目文件咨询）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质疑函接受方式：现场接受或邮寄接受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6 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时间：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时间：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次日后七个工作日内。 备注：1、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不按照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或者在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以外确定中标投标人的质疑由采购单位受理。 2、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统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	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11	评审情况的公告	评审结果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2	中标通知书领取方式	中标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中标投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6 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受理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1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成交投标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备案。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4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在评标过程中,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低成本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范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 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 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法人的,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 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6	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实质性要求)	(工业)
17	招标代理费 (服务费工商银行账户)	<p>代理费收取方式: 现金或银行转账</p> <p>代理费收取标准: 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下浮40%。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由成交投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p> <p><b>收款单位: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b></p> <p><b>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b></p> <p><b>银行账号: 3002013309200110208</b></p> <p><b>行号: 102881001337</b></p>
18	文件的数目	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1份。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9	政采云平台须递交材料 (实质性要求)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签字盖章齐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p> <p>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需在政采云网上开标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环节等交互环节。</p> <p>3、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政采云数字证书(CA)”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4、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需要逐页编目编码。</p> <p>5、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p> <p>6、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p>
20	付款方式	<p>1、乙方送货后按甲方要求及时携由甲方采购和库管人员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办理入库手续，按规定出具增值税发票及相关财务票据。</p> <p>2、取得入库手续后，乙方有权对该批供货书面申请付款，经甲方相关部门审核后，甲方根据计划予以支付，付款期限以医院付款周期为准。(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p>
21	交货时间	按科室需求1周内完成供货。(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4. 合格的投标产品

参加政府采购所投标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产品涉及到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必须是已依法获得了该知识产权，不得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问题。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 6.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2 利害关系投标人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投标人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6.3 前期参与投标人处理。**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4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



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三、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加密、签署、盖章要求等）；
- (三)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四)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五)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
- (六)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
- (七)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 (八)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九)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十)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十一)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 (十二) 投标有效期；
- (十三)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十四)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 (十五)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电子邮件、网站公告提示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报名成功的投标人，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投标人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3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申请，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 9.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如涉及）

9.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在招标文件



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9.2 投标人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 11.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2.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活动。

### 14. 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4.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采购单位另有要求的除外)。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5.1 资格响应文件。**内容见第五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应该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2 技术商务响应文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严格按



照文件要求提供以下五个方面的相关材料：

**(一)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 技术部分**（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服务应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2) 投标产品本身的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应当尽可能提供检测报告等材料予以佐证）；

(3)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4) 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三) 商务部分**（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函；

(2) 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复印件；

(3) 商务应答表；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四) 售后服务**（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

**(五)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 16.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6.1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加密）为正本。

16.2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

16.3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6.4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上传。

16.5 投标文件统一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进行投标。

16.6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注

17.1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在文件名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7.2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加密投标文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

1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



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否则，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8. 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18.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9. 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19.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9.2 投标保证金交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9.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合同编号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投标人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9.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 (6)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20.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20.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20.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政采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1.3 除投标人须知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1.4 投标人完成电子响投标文件上传后，政采云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1.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 五、开标和中标

### 23. 开标

23.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代表参加。评标专家不参加开标活动。

23.2 开标时，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 24. 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其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5. 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4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投标人自行来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7.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7.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7.5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

27.6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28. 合同转包、分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分包。中标人转包、分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9.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30.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新疆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 合同备案**

中标投标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送到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见须知表）备案。

### **32. 履行合同**

32.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3. 验收**

33.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



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33.2 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七、投标纪律要求

### 34.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招标；
- (6)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35.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办理。

36. 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及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中有关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等采购需求内容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或质疑，由采购人按规定作出答复；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中除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等采购需求内容以外事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询问和质疑，由代理机构负责按规定作出答复。

## 九、其他

37.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七章中“1. 总则、2. 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



#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

XXX 项目

## 资格性响应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时间： 年 月 日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XXXX XXXX（投标人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 期：XXXX

法定代表人（正面）	法定代表人（反面）
被授权人（正面）	被授权人（反面）

说明：

- 1、投标人为法人单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 2、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
- 3、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材料。
- 4、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均须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3、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  
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4、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6、具备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

- ①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 ②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作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本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且同时承诺如本单位中标，如果虚假承诺，作无效投标、中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其中之一；

②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截图)

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9、有效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为所投产品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为必填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表），各位投标人请仔细阅读清楚，不得有遗漏。如有遗漏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废标。



## 11、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涉及）

（格式自拟）

说明：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此项内容根据投标人自身情况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未提供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涉及）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注：

- 1、此声明函根据投标人自身情况填写，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未提供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二、“技术商务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

XX 项目

# 技术商务响应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时间：X 年 X 月 X 日



## 1、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X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XXXX（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为本项目在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四、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五、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代理费收取方式及收取标准一次性足额支付招标代理费。

六、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收取方式及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七、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通讯地址：XXXX。

邮政编码：XXXX。

联系电话：XXXX。

传 真：XXXX。

日 期：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 2、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 ）没有（ ）行贿犯罪记录。

六、我单位有（ ）没有（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 ）没有（ ）未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不良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如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3、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报价下浮率 (%)	备注
大写：百分之_____				

注：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的运输费、各种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装卸（包括达到目的地后的卸车，短途运输）、检验、检测及验收费用（如涉及）、移交前、移交后及各种税费等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4、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物资名称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下浮率 (%)	品牌	制造商	备注
1	不锈钢踢脚线	0.9m*10cm	米				
2	软门帘轨道龙骨套件 (含夹片)	180cm	根				
3	电机	37KW	台				
4	排污泵	5.5KW	台				
5	减速电机	1.1KW	台				
6	变频器	75KW	台				
7	变频器	11KW	台				
8	变频器面板	中文显示	个				
9	稳压罐	100L 25 公斤	台				
10	智能座便		套				
11	集成吊顶电器	300mm*600mm	台				
12	不锈钢水池	150cm*80cm*60cm	套				
13	镜前灯	28W	套				
14	窗户保温膜	2.5m*2m	个				
15	壁纸	53cm*9m	平方米				



16	不锈钢内衬水箱	1.37mm	立方			
17	玻璃幕墙	10mm*16mm*10mm	平方			
18	玻璃幕墙	6mm*10mm*6mm	平方			
19	金刚木饰面板	0.8mm	平方米			
20	导医台	800cm*600cm*3m	平方			
21	不锈钢整装水箱	1.37mm*1.78*1.0mm	立方			
22	接触器	25A	个			
23	热继电器	25A	个			
24	配电柜体	1600cm×600cm×400cm	个			
25	触摸屏	一拖三	个			
26	塑壳开关	100A	个			
27	pvc 百叶窗	46*21.5cm	个			
28	IC 水卡		张			
29	IC 电卡		张			
30	电焊机	380V	台			
31	泛光灯	LED50W	个			
32	橡套线	YC3*10+2*6	米			
33	LED 高鹏灯	200W	个			
34	洗手盆(台上盆)	18-22 寸	个			
35	窗户限位器		个			
36	光感器	25A	个			
37	声控开关		个			



38	地插插座	220V 铜体 5 孔	个				
39	欠电压保 护器	40A	个				
40	六方丝	DN40	个				
41	灶台水龙 头	15CM	个				
42	暖风机	5KW	个				
43	货物架	2m*60cm*2 m	个				
44	床头尾板	高 47cm*宽 度 90cm	个				
45	led 投光灯	400W	套				
46	LED 灯管	18w	根				
47	LED 洁净面 板灯（吸顶 式）	300mm*120 0mm	套				
48	控制软电 缆	ZR-rvv3*4	米				
49	送风百叶	320mm*320 mm	个				
50	回风百叶	600mm*600 mm	个				
51	PVC 斜三通	100mm	个				
52	PVC 三通	100*50mm	个				
53	PVC 检查口	100mm	个				
54	PVC 存水弯	50mm	个				
55	PVC-U 型弯	50mm	个				
56	PVC 吊卡	100mm	套				
57	PVC 吊卡	50mm	套				
58	PVC 卡箍	75mm	个				
59	不锈钢马 桶	58cm*45cm	套				



注：1、投标人需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5、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1				
2				
3				
4				
5				

- 注：1、供应商必须把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服务要求**事项全部列入此表。  
2、按照招标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XXXX

投标日期： XXXX



## 6、商务应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情况

注：1、投标人必须把招标文件第六章全部商务要求事项列入此表，未全部列明的视为完全响应商务要求内容。

2、按照招标项目商务要求的顺序逐条对应填写。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9、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第 X 包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注：以上提供相关人员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10、投标人诚信情况承诺函

致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 XXXX（投标人名称）参加 XXXX（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新财购〔2015〕30号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新财购〔2015〕30号所规定的失信行为 XXXX 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投标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注：1、本表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也可提供自己的格式；
- 2、投标人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表的要求进行处理；
- 3、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处理后，应当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并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投标人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 4、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戒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 11、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12、应急预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具体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13、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具体的应急预案，格式自拟。



##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一、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10、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资格要求：无

（二）资质性要求：无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满足招标文件中关于资质、资格的其他要求；

（2）投标人自行提供认为有利于本次投标的相关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及材料。

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①若投标人为企业法人的，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②若投标人为事业法人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③若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的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④若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三章）；

3、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三章）。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②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截图）

①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其中之一；

②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书面承诺函，如果发现虚假承诺，作无效投标处理。）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



类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有效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10、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分公司提供负责人授权书原件，经营部提供投资人授权书原件，其他组织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资人亲自参加则不提供）；

**11、有效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资人亲自参加则只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以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或电子章。（以上为实质性要求）**



##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况：后勤一、二季度零星维修材料采购及安装项目

二、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物资名称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招标参数需求	备注
1	不锈钢踢脚线	0.9m*10cm	米	45	(1) 材料：304 不锈钢 1.2 厚度 (2) 包含附属配件：胶、底板（底板（中千板 1.0 厚度）、加固钉子等。 (3) 高度：10CM，长度：按照实际发生量计算	带安装 (墙面找平处理)、拆除、垃圾清运
2	软门帘轨道 龙骨套件 (含夹片)	180cm	根	57	材质：不锈钢镀锌 尺寸：通用规格 1.8m/根	带安装、拆除、垃圾清运
3	电机	37KW	台	18950	(1) 功率：37KW，频率：50HZ、电源：380v， (2) 含附属配件：电源线 16cm 数控线缆。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4	排污泵	5.5KW	台	5790	(1) 功率：5.5KW，频率：50HZ、电源：380v， (2) 含机座（角铁固定）、电源连接线、附属连接件（法兰、螺丝、钢垫）、合金铰刀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5	减速电机	1.1KW	台	1850	(1) 功率：1.1KW 三项异步电动机，频率：50HZ、电源：380v，额定转速 2720 (rpm) (2) 含附属配件：电源线 16cm 数控线缆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6	变频器	75KW	台	24000	(1) 功率：75KW 工作电压 400v (2) 含附属配件：电源线 16cm 数控线缆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7	变频器	11KW	台	9700	(1) 功率：11KW 工作电压 400v (2) 含附属配件：电源线 16cm 数控线缆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8	变频器面板	中文显示	个	710	变频操作面板 中文显示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9	稳压罐	100L 25 公斤	台	3950	充气压力 2.0bar 注水最大压力 2.5MPa r 容积 100L, 有压力显示, 有充气口。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10	智能座便		套	5890	智能感应, 220V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11	集成吊顶电器	300mm*600mm	台	1400	无线浴霸灯, 四合一, 220V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12	不锈钢水池	150cm*80cm*60cm	套	950	304 不锈钢 1.2 厚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13	镜前灯	28W	套	480	(1) 功率: 28W, 频率: 50HZ、电源: 220v 50L (2) 含附属配件: 电源线 16cm 数控线缆	带安装、拆除、调试、垃圾清运
14	窗户保温膜	2.5m*2m	个	96	(1) 尺寸: 2.5m*2m (2) 材质: 塑料膜 (3) 工艺: 带自粘胶/含其他材料: 拉链	带安装、垃圾清运
15	壁纸	53cm*9m	平方米	140	(1) 无纺布 宽度 53cm* 长度 9m (2) 含基层墙面处理(含墙皮、油漆、乳胶等处理找平)	带拆除、安装(含黏结胶)、垃圾清运
16	不锈钢内衬水箱	1.37mm	立方	650	(1) 不锈钢钢板: 厚度 1.37mm。 (2) 材质: 304 国标不锈钢, 含其它材料: 螺丝、法兰等附属配件	带拆除、安装(含氩弧焊接, 螺丝配件等)、垃圾清运
17	玻璃幕墙	10mm*16mm*10mm	平方	2500	(1) 玻璃材质: 10mm 钢化玻璃、双层国标, 内衬支持 16mm 铝条真空。 (2) 含其它材料: 五金	带拆除、安装(蜘蛛人、机械设备



					配件	等)、垃圾清运
18	玻璃幕墙	6mm*10mm*6mm	平方	1844	(1) 玻璃材质: 6mm 钢化玻璃、双层、国标、10mm 铝条真空 (2) 含其它材料: 五金配件	带拆除、安装(蜘蛛人、机械设备等)、垃圾清运
19	金刚木饰面板	0.8mm	平方米	350	(1) 防火等级: A 级 (2) 规格: 厚度 0.8mm, 长宽高定制含配件: 压条、踢脚线、封边条、安装: 结构胶固定、龙骨固定	带拆除、安装、垃圾清运
20	导医台	800cm*600cm*3m	平方	3292	(1) 柜体材质: 免漆多层板 (1.8mm) (2) 台面材质: 石英石 (1.5mm) (3) 含其它材料: 五金配件, 插座、电线 (2.5mm 国标) 等 (4) 制作工艺: 按照实际尺寸定制	带拆除、安装、垃圾清运
21	不锈钢整装水箱	1.37mm*1.78*1.0mm	立方	1690	(1) 不锈钢钢板 (箱体材料): 厚度 1.37mm。材质: 304 国标。 (2) 不锈钢钢板 (底部材料) 厚度 1.78mm, 材质: 304 国标。 (3) 不锈钢 (顶部材料) 厚度: 1.0mm, 材质: 304 国标。	带拆除安装、含氩弧焊接, 垃圾清运
22	接触器	25A	个	125	接触器 220v*25A 带常开常闭点	
23	热继电器	25A	个	67	继电器 220v*25A 过电流缺相保护	
24	配电柜体	1600cm×600cm×400cm	个	2500	柜体铁板厚度 1.5MM 防护等级 IP20 室内使用, 工作电压 400v (AC)	
25	触摸屏	一拖三	个	3393	工作电压 220V 中文显示可触摸 可查询故障报警可设置相关参数。	



26	塑壳开关	100A	个	220	工作电压 400V 电流 100A 温度要求-10° -40° 超 电流 短路可以断开，一 线品牌。
27	pvc 百叶窗	46*21.5cm	个	158	材质 pvc 采暖散热器格栅
28	IC 水卡		张	35	与医院供水系统匹配
29	IC 电卡		张	35	与医院供电系统匹配
30	电焊机	380V	台	3300	大功率电焊机，380V
31	泛光灯	LED50W	个	169	冷光 6500K，电源：220v
32	橡套线	YC3*10+2* 6	米	86	重型橡套软电缆，橡胶保 护
33	LED 高鹏灯	200W	个	284	冷光 6500K，电源：220v
34	洗手盆（台 上盆）	18-22 寸	个	257	材质：白陶瓷，尺寸 18-22 寸。
35	窗户限位器		个	17	材质：304 不锈钢，与现 有窗户匹配。
36	光感器	25A	个	89	电源：220v
37	声控开关		个	36	电源：220v
38	地插插座	220V 铜体 5 孔	个	110	电源 220V，外壳材质：铜 体，插拔 5 孔。
39	欠电压保护 器	40A	个	115	电源 220v，电流 40A，过 压脱口大于 275v，欠压脱 口小于 161v。
40	六方丝	DN40	个	23	材质：304 不锈钢
41	灶台水龙头	15CM	个	130	摇摆水龙头
42	暖风机	5KW	个	587	380V
43	货物架	2m*60cm*2 m	个	588	加厚 4 层 300kg
44	床头尾板	高 47cm*宽 度 90cm	个	166	高 47cm*宽度 90cm
45	led 投光灯	400W	套	585	功率：400W 户外防水
46	LED 灯管	18w	根	45	T5 分体式灯管 1.2m, 18w, 光通量 2160 lm, 色温 6500K
47	LED 洁净面 板灯（吸顶 式）	300mm*120 0mm	套	200	6500 正白光
48	控制软电缆	ZR-rvv3*4	米	22	电缆：3*4mm <sup>2</sup>
49	送风百叶	320mm*320 mm	个	59	材质：铝制
50	回风百叶	600mm*600	个	78	材质：铝制



		mm				
51	PVC 斜三通	100mm	个	11	材质: pvc	
52	PVC 三通	100*50mm	个	12	材质: pvc	
53	PVC 检查口	100mm	个	12	材质: pvc	
54	PVC 存水弯	50mm	个	9	材质: pvc	
55	PVC-U 型弯	50mm	个	12	材质: pvc	
56	PVC 吊卡	100mm	套	11	材质: pvc	
57	PVC 吊卡	50mm	套	11	材质: pvc	
58	PVC 卡箍	75mm	个	11	材质: pvc	
59	不锈钢马桶	58cm*45cm	套	257	后进前出	

注: 本次招标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 所有采购量均以实际采购发生量为准。

### 三、商务要求

(一) 交货时间: 按科室需求 1 周内完成供货。(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二) 交货地点: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付款方式: 1、乙方送货后按甲方要求及时携由甲方采购和库管人员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办理入库手续, 按规定出具增值税发票及相关财务票据。

2、取得入库手续后, 乙方有权对该批供货书面申请付款, 经甲方相关部门审核后, 甲方根据计划予以支付, 付款期限以医院付款周期为准。(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四) 售后服务要求:

- 1、合同期限两年, 合同一年一签, 经考核合格后再续签。
- 2、本项目质保期三年。
- 3、履约保证: 投标人接到院方通知, 随时到场。

(五) 验收:

-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 2、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六)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1.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二) 宣布评标纪律；
- (三)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四)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五)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六)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 核对评标结果，有财政部 87 号令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 评审工作完成后, 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 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 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 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

## 3. 评标程序

###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 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 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应当停止评标工作, 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 应当修改招标文件, 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2 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3.3 符合性检查。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 否则, 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 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 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的;
- (2) 投标报价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且不超过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时间(合同履行期限)没有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4) 商务、技术偏离表是否提供;
- (5)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 (7) 没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 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 无法辨认。



3.3.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投标进行重点复核。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六) 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 (七)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



标结果。

3.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9.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二）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三）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10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低



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3.11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法律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

### 4.3 综合评分明细表

4.3.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 4.3.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	30分	评分标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其中: 评标基准价=1-最高投标报价 有效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政府采购政策参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30%	30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30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有负偏离的一项扣3分。	技术类评分因素; 注: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项目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
3	业绩 10%	10分	投标人需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	须提供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项目实施方案 6%	6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配送响应速度(需提供承诺函); ②质量保障能力方案; ③货源组织; ④车辆配备方案; ⑤配送路线计划; ⑥备品库存管理;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5	应急预案 12%	12 分	<p>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应急情况保障措施；</p> <p>②突发事件处理措施；</p> <p>③问题产品召回；</p> <p>④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p> <p>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提供应急预案；
6	售后服务 方案 12%	12 分	<p>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退换货及缺送漏送的处理方案；</p> <p>②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响应时间等；</p> <p>③对不合格货物退换处置方案；</p> <p>④维护安装服务支持；</p> <p>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4.3.3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5. 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5.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依次类推。**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六）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标前, 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三) 评标过程中, 不得与外界联系, 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 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标过程中, 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 不得协商评分, 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 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除因规定的义务外, 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六) 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 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在评标过程中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 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 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 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八章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具体以甲方签订的为准，此版为参考）

合同编号：         合同模板        

# 后勤及办公用品采购合同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新疆医科大学和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该批产品经\_\_\_\_\_招标/询价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一条 产品及价格

1. 本合同适用范围包含办公用品、印刷品、布类及敷料制品、水暖材料、五金材料、维修材料、低值易耗品、小家电、非固定资产家具、其它材料。

2. 本合同范围内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位、单价、生产厂家等以招标结果为准，加盖乙方合同专用章的产品清单作为合同附件。

3. 合同内产品价格按中标价格执行，包含成本、运输、配送、包装、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详见成交通知书及明细。

4. 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所有产品的价格为全疆最低价。若招标后出现新的全疆最低价，乙方同意甲方按照新的全疆最低价结算。

5. 合同期内乙方所提供的所有产品不得上调价格。若经双方协商



产品价格下浮，应重新签订合同，按新的合同价格执行。

## 第二条 供货方式及时间

1. 乙方应对所供产品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求。

2. 乙方按甲方采购计划和要求及时配送，乙方承诺自接到甲方计划后

\_\_\_\_\_天内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紧急情况下，甲方随时下达计划，乙方必须保证随时供货，并在 4 小时内送达。不得因供货不及时影响甲方工作。

3. 乙方所供产品必须先送达甲方设备与信息管理部办理验收入库手续。乙方不得在甲方设备与信息管理部通知的计划外直接向使用科室送货。

4. 甲方收货时，应验收产品的名称、规格、生产厂家、批号、数量、和包装等，如配送的产品与甲方计划及中标（谈判）结果不符或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乙方应立即退货、换货、补货。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及时进行更换，确保不影响甲方的工作。

5. 供货配送过程中的破损、丢失、污染等损耗由乙方负责。

## 第三条 资质及质量标准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企业及代理人的合法资格、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合法性的相关证明文件或者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公章，包括：

(1) 营业执照；

(2) 乙方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



(3) 汇款地址、账号。

2. 乙方资质证明文件发生变更、过期等情况应提前 60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甲方，同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并及时更新备案。乙方委托代理人发生变更，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更新备案。

3. 合同期内由于乙方（供应商）代理权限（产品授权）的转移、公司注销、产品变更等实质性原因，合同应终止，甲方（医院）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甲方按医院相关规定重新招标。

4. 乙方保证所配送的产品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并与投标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承诺该产品质保期为\_\_\_\_\_。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有效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有效期限不小于 12 个月；另对于库房库存效期低于 3 个月的产品，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予以免费更换。特殊产品双方另行协商。

6. 乙方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标准包装、贮存及运输，确保产品安全及质量；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检验报告书、进口产品报关单、产品合格证，包装、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甲方的要求，包括甲方提出的特殊要求；随货同行单上应当包括供货者、生产企业及生产企业许可证号（或者备案凭证编号）、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注册证号或者备案凭证编号、生产批号或者序列号、数量、储运条件、收货单位/地址、发货日期等内容，并加盖供货者出库印章。

7.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不存在专利权、商标权、授权或保护期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与任何第三方产生的争议由乙方自行处理和承担责任。\_\_\_\_\_

#### 第四条 付款

1. 乙方送货后按甲方要求及时携由甲方采购和库管人员签字确



认的送货单办理入库手续，按规定出具增值税发票及相关财务票据。

2. 取得入库手续后，乙方有权对该批供货书面申请付款，经甲方相关部门审核后，甲方根据计划予以支付，付款期限以医院付款周期为准。

3. 付款方式：由甲方通过银行转账、商业汇票、银行承兑、银行保理等方式向乙方结算货款。

4. 乙方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业务，在货款未结清之前，不得注销该公司，否则甲方不予付款。

### **第五条 反商业贿赂约定**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人员进行商业贿赂。

乙方向甲方承诺，如发现乙方向甲方指定人员或与该业务有关的任何工作人员行贿、送礼等行为，或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串通，做出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行为，除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外，每次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的数额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在甲方设备与信息管理部通知的计划或合同产品外的供货，甲方对该供货有权不予结算，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供货等值的违约金。

2. 乙方不按约定时间配送，每天承担逾期配送计划金额 5% 的违约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但违约金最高不超过逾期产品货款的 5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损失。

3. 乙方三次不按甲方采购计划配送，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甲方如发现乙方所提供产品的价格不是全疆最低价，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对本合同期限内所有产品按全疆最低价执行，已结算供货的差额部分从未结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5.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第三款执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能补足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6. 由于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因此而支出任何费用的，乙方均应按照甲方支出数额的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 乙方供货时如不讲诚信，弄虚作假（以次充好、数量不足、以假乱真、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的货款，并按情节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相应货款的 300% 作为违约金，同时解除本合同。

8. 乙方在合同履行中被认定为有商业贿赂等违法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乙方任何补偿。

9. 乙方开具虚假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终止乙方供货资格。

10. 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医科大学等出台相应的采购政策，则按照上级采购政策执行，若政策影响合同实际实质性条款的则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1. 将本合同约定的供货义务转让给他人履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



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第七条 其他约定

1. 甲乙双方已对本合同各条款全面、准确理解，双方对本合同的认识已达成完全的一致。

2. 甲乙双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而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各自提交给对方的合同、价格、文件、资料、数据等，负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对方商业秘密及患者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不当使用。

3. 本合同所述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但应以最大限度减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方式履行合同，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合同的所列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1) 产品清单。

(2) 售后服务承诺。

(3) 中标通知书

5. 与合同相关招投标备案资料、供应商承诺、价格谈判、会议纪要等其他附件均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壹份。

**第十一条** 通知条款

甲方确认通讯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鲤鱼山南路137号

负责人：陆晨

电话传真：0991-4324139

电子邮箱：无

乙方确认通讯地址：

负责人：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1. 双方一致认可，在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之间的书面通知等文件通过递送、传真、特快专递、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合同记载的双方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视为送达，且该通讯地址适用于法院（或仲裁）审理和执行各个诉讼阶段。

2. 如果一方故意拒收、找他人代收、邮件被退回或以其他理由逃避接收文件的，所有文书自发出之日视为送达。



3. 任何一方的联络方法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在被通知方收到有关通知之前,被通知方根据变更前的联络方法所做出的联络和通讯应视为有效,未及时通知变更情况的一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甲方: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